

# 金昌市人民政府办公室文件

金政办发〔2024〕55号

## 金昌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印发 2024 年度第二批“高效办成一件事” 重点事项清单的通知

永昌县、金川区人民政府，市政府各部门、单位，中央、省属在金有关单位：

为深入贯彻落实国务院决策部署和省政府有关工作要求，在更多领域更大范围推行“高效办成一件事”，根据《甘肃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 2024 年度第二批“高效办成一件事”重点事项清单的通知》（甘政办发〔2024〕69 号）精神，市政府办公室、市政务服务中心牵头梳理形成《2024 年度第二批“高效

办成一件事”重点事项清单》，经市政府同意，现印发给你们，请认真抓好贯彻落实，并就有关事宜通知如下。

一、靠实责任强推进。县、区政府和各部门、单位要认真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优化政务服务、推动“高效办成一件事”的决策部署和省委省政府工作要求，在巩固深化第一批13个“一件事”重点事项成果基础上，加力推动第二批8个“一件事”重点事项落地实施，持续在更多领域、更大范围实现“高效办成一件事”。市市场监管局、市交通运输局、市医保局、市住建局、市退役军人事务局、市教育局等6个牵头部门要加强对第二批重点事项的统筹协调，认真学习借鉴第一批事项牵头部门的经验做法，进一步明确责任分工，指定专人负责，制定详细可行的时间表、路线图，尽快推动相关改革措施落地见效，进一步提升企业和群众的获得感。

二、高效协同促落实。市政府办公室、市政务服务中心、市大数据中心和各牵头部门要重新组建第二批“一件事”工作专班，建立跨部门工作机制，强化统筹协调，形成工作合力，压茬推进落实；责任部门要按照职责分工，及时跟进、密切协作，共同推进第二批“一件事”重点事项全面落实落细、取得实效。市政务服务中心要强化工作协调与业务指导，结合业务办理实际认真研究常态化推进工作机制，保障政务服务高效有序运行。市大数据中心要统筹数字政府建设，不断优化完善政务服务平台，全力做好“一门一网一线”的各项技术支撑和应用深化工作，指导部门梳理“一件事”数据共享清单，确保各项改革任务高质高效推进

落实。

三、宣传推广提质效。县、区政府和各部门、单位要注重改革创新，积极借鉴第一批“一件事”重点事项推进中的经验做法，总结提炼第二批“一件事”重点事项实施过程中的亮点特色，通过政府网站、政务服务平台、政务新媒体、微信公众号、短视频及政务大厅咨询帮办等线上线下相结合的方式做好“高效办成一件事”政策解读和宣传，以典型案例抓点带面、示范推动，着力打造具有金昌特色的“一件事”服务品牌。

#### 四、工作进度安排

（一）前期准备阶段（9月）：8个“一件事”各牵头部门建立跨部门协调机制，会同各责任部门，组建“一件事”重点事项清单梳理工作专班，积极与省级业务对口部门汇报沟通，明确责任分工，制定工作计划，紧密配合、强化协同、一体推进，按照“一件事、一方案”要求，尽快完成第二批“一件事”重点事项调研摸底工作。

（二）事项梳理阶段（10月）：市政务服务中心、市大数据中心、8个“一件事”牵头部门和责任部门，逐项完成事项梳理、流程优化、材料整合、表单完善等工作，形成一件事一个流程、一件事一套材料、一件事一套表单，制定完成8个“一件事”细化实施方案，按程序审定后，由牵头部门联合市政务服务中心、市大数据中心于10月中旬前印发，并同步在甘肃政务服务网发布。

（三）系统对接阶段（11月）：市大数据中心指导“一件事”牵头部门和责任部门，全面梳理“一件事”重点事项涉及系

统平台，研究系统对接技术路径，做好系统对接各项工作，持续推进8个“一件事”上线政务服务网“高效办成一件事”专区和试运行；系统梳理出“高效办成一件事”政务数据共享清单和数据互通流程图，推动“一件事”涉及数据对接联通。各牵头部门联合市12345接诉即办中心，持续完善12345热线知识库，做好8个“一件事”办理流程等信息录入工作。

（四）落地办理阶段（12月）：8个“一件事”涉及事项全部进驻各级政务大厅，全面完成“一件事”系统对接、数据共享和并联办理，真正实现线上线下一门办、一网办、一线答。健全完善帮办代办制度，为老年人、残疾人等特殊群体提供帮办代办服务，不断推动政务服务迭代升级。深入推进政务服务关联事项集成办、容缺事项承诺办、异地事项跨域办、政策服务免申办，不断创新“一件事”服务模式，为企业群众提供更加高效便捷的办事环境。

附件：2024年度第二批“高效办成一件事”重点事项清单

金昌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 
2024年9月27日



附件

## 2024 年度第二批 “高效办成一件事” 重点事项清单

阶段	序号	“一件事”名称	具体事项	牵头部门	责任部门
(一) 企业事项					
经营 发展	1	企业迁移 登记	企业迁入申请	市市场监 管局	迁入地市场监管部门
			企业迁出调档		迁出地市场监管部门
			企业变更登记		迁入地市场监管部门
			企业税务迁出申请		迁出地税务部门
			迁出地住房公积金个人账户封存		市公积金中心
			迁入地住房公积金单位登记开户		
			迁出地社会保险单位基本信息变更		市人社局
			迁入地企业社会保险登记		
	2	企业数据 填报	市场监管年报填报	市市场监 管局	市市场监管局
			工业产品获证企业年报填报		
			年度财务报表填报		市税务局
			统计报表填报		市统计局
			社保信息填报		市人社局
			海关管理企业年报填报		金昌海关
外商投资企业(机构)年报填报			市商务局		

阶段	序号	“一件事”名称	具体事项	牵头部门	责任部门
经营发展	3	大件运输	公路超限运输许可	市交通运输局	市交通运输局
			特型机动车临时行驶车号牌核发		市公安局
			特殊车辆在城市道路上行驶(包括经过城市桥梁)审批		市住建局
(二) 个人事项					
生活	4	就医费用报销	职工医保个人账户家庭共济办理	市医保局	市医保局
			基本医疗保险参保人员异地就医备案		
			五种门诊慢特病费用跨省直接结算		
			医疗费用报销直接结算		
安居	5	住房公积金个人住房贷款购房	房屋交易合同网签备案	市住建局	市住建局
			个人身份信息核验		市公安局
			婚姻信息核验		市民政局
			征信信息查询		中国人民银行金昌市分行
			贷款审批		市公积金中心
			借款合同面签		
			房地产交易税费申报		市税务局
			不动产抵押登记		市自然资源局
安居	6	申请公租房	保障性住房信息核查	市住建局	市住建局
			个人身份信息核验(户籍信息、居住证信息)		市公安局
			车辆信息核验		
			低保、特困、低收入人员信息核验		市民政局
			婚姻信息核验		
			新就业无房人员学历信息核验		市教育局
			社会保险参保缴费记录查询		市人社局
			不动产登记信息核验		市自然资源局

阶段	序号	“一件事”名称	具体事项	牵头部门	责任部门	
就业	7	退役军人服务	退役报到	市退役军人事务局	市退役军人事务局	
			自主就业一次性经济补助金的给付			
			自主就业职业技能培训和就业创业指导			
			户口登记(退役军人恢复户口)		市公安局	
			居民身份证申领		市人社局	
			社会保险登记			
			军地养老保险关系转移接续			
			社会保障卡(含电子社保卡)申领			
			基本医疗保险参保和变更登记		市医保局	
			基本医疗保险关系转移接续			
			预备役登记		金昌军分区动员处	
教育	8	留学服务	自费出国留学人员存档服务	市教育局	市教育局	
			国家公派留学人员派出服务			
			国(境)外学历学位认证			
			留学人员就业报到		市公安局	
			个人因私出入境记录查询			
			企业营业执照信息核验			市市场监管局
			社会保险参保缴费记录查询			市人社局
			个人身份信息核验(户籍信息)			市公安局

---

抄送：省政府办公厅，市委办公室，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室，市政协  
办公室，市委宣传部，市委统战部，市委编办，市委改革办，  
市残联，金昌军分区动员处。

---

公开属性：主动公开

---

金昌市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24年9月29日印发

